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对光学材料与动力电池隔膜项目方案设计予以公示征求意见，内容如下：

申请人： 汕尾东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
建设项目： 光学材料与动力电池隔膜项目

项目地址：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三和路南侧

公示内容： 光学材料与动力电池隔膜项目方案总平图示意图（详见附件）

附图示意图，关于项目图纸等具体内容，可到我委咨询。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，利害关系人如对方案有意见，可在公示之日起10日内，依照有关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申述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联系电话： 0660-3826899

汕尾高新区管委会

2024年1月15日

附图：

